附件2

**2021-2023年度校级文明单位创建申报自评表（学院）**

|  |
| --- |
| **一、基本情况** |
| 创建单位名称 |  |
| 教职工人数 |  | 学生人数 |  |
| 创建单位负责人 |  | 电 话 |  |
| 联系人 |  | 联系电话 |  | 邮 箱 |  |
| 2021-2023年文明单位建设获得校级及以上荣誉 |  |
| **二、自评报告**（报告撰写突出三年来本单位文明文化建设工作中取得的新进展、新举措、新成果，要求重点突出、条理清晰、文字精炼、数据准确，字数在1500字以内。可附页。） |
| **三、自测表** |
| **（一）基本指标** |
| 指标名称 | 考评内容 | 分值 | 得分 |
| 1、思想教育 | 贯彻落实意识形态主体责任制。做好哲学社会科学类报告、研讨会、讲座、论坛等报备、审批工作，严把审批环节，未经审批的不得举办。严格遵守学校关于网络阵地、各类出版物的管理规定，按照工作流程管理、报备。加强师德师能建设，开展形式多样的师德主题教育活动；提高教师思想政治素质，每月至少组织开展一次教职工政治学习。了解掌握师生的思想动态，定期分析、研判，有针对性地进行引导。切实抓好重要时间节点的师生思想引导和舆论管控。做好学院学术带头人、学科领军人物及党外知识分子的思想工作。 | 20 |  |
| 2、党风廉政 | 从严治党，落实党建、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，加强廉政风险防范；坚持“三会一课”，基层党组织建设有举措、有成效；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。 | 10 |  |
| 3、文化建设 | 师生精神文化生活丰富，校园文化建设有特色品牌；创建职工之家；规范学校视觉形象识别系统（VIS）使用；建设文明寝室，构建和谐师生关系，确保校园稳定。 | 20 |  |
| 4、内部治理 | 两级管理职能清晰，保障师生合法权益；室内禁烟，环境卫生；实验室管理规范，无安全事故等。 | 10 |  |
| 5、社会责任 | 热心公益事业和志愿服务；主动参与学习型社会、社区文明创建等活动；产教融合，共建共享，彰显教育资源辐射效应。 | 10 |  |
| **（二）特色指标** |
| 部门精神文明创建活动有亮点、有成效；团队文化建设有特色。 | 30 |  |
| 基本指标 分，特色指标 分满分100分，实得 分 |